

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于2011年12月8日以电话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，并于2011年12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董事7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厚刚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公告》内容详见2011年12月13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1 - 81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对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》发表了核查意见，相关内容登载于2011年12月13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关于公司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》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12

月 13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1 - 8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 年 12 月 12 日